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亚钾国际 公告编号:2021-028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法院《民事判决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重大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亚钾国际”、“原告”)就赖宁昌先生(下称“被告”)放弃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重大资产重组的配套新增资本纠纷事项,向广东自由贸易区南沙片区人民法院(下称“南沙法院”)提起诉讼,南沙法院业已受理,并认定公司的住所地位于海珠区,裁定本案移送至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海珠法院”)审理;经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州中院”)审查,认为海珠法院对本案有管辖权,裁定本案由海珠法院审理。因本案与另案[原告亚钾国际诉被告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新增资本认购纠纷,案号为(2017)粤民初81号]存在关联,本案必须以另案的审理结果为依据,海珠法院于2018年7月裁定中止诉讼。

本次重大诉讼的具体情况及进展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2017年4月27日、2017年5月9日、2017年10月20日、2018年1月26日、2018年7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9)、《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7、2017-036、2017-088、2018-011、2018-074)。

二、本次重大诉讼事项的判决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海珠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8)粤0105民初2741号],判决情况如下:

1、原、被告于2014年8月22日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于2017年3月29日解除。

2、被告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违约金1000万元给原告。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本案受理费81800元,由被告负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天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当事人上诉的,应在递交上诉状次日起七日内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预交上诉案件受理费。逾期不交的,按自动撤回上诉处理。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上述判决结果为一审判决,目前尚未生效,故公司无法预计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8)粤0105民初2741号]。

特此公告。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亚钾国际 公告编号:2021-029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法院《民事判决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重大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亚钾国际”、“原告”)就李朝波先生(下称“被告”)放弃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重大资产重组的配套新增资本纠纷事项,向广东自由贸易区南沙片区人民法院(下称“南沙法院”)提起诉讼,南沙法院业已受理,并认定公司的住所地位于海珠区,裁定本案移送至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海珠法院”)审理;经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州中院”)审查,认为海珠法院对本案有管辖权,裁定本案由海珠法院审理。因本案与另案[原告亚钾国际诉被告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新增资本认购纠纷,案号为(2017)粤民初81号]存在关联,本案必须以另案的审理结果为依据,海珠法院于2018年7月裁定中止诉讼。

本次重大诉讼具体情况及进展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2017年4月22日、2017年5月18日、2017年6月23日、2017年10月17日、2017年10月21日、2018年1月26日、2018年7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2017-046、2017-063、2017-086、2017-089、2018-010、2018-075)。

二、本次重大诉讼事项的判决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海珠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8)粤0105民初2742号],判决情况如下:

1、原、被告于2014年8月22日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于2017年3月29日解除。

2、被告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违约金1000万元给原告。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本案受理费81800元,由被告负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天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当事人上诉的,应在递交上诉状次日起七日内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预交上诉案件受理费。逾期不交的,按自动撤回上诉处理。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上述判决结果为一审判决,目前尚未生效,故公司无法预计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8)粤0105民初2742号]。

特此公告。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600916 证券简称:中国黄金 公告编号:2021-025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5月1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柳荫公园南街1号中国黄金大厦西配楼5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68,484,5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1.457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陈雄伟先生主持现场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董事王琪女士、王雯女士、方浩先生因事未能出席此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2人,监事王万明先生、王正浩先生因事未能出席此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陈军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总会计师等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5、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7、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向工商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8、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向中国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9、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向北京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10、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向建设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1,619,500	99.9988	14,900	0.0011	100	0.0001

11、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向中信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12、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向光大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13、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向平安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14、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向兴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09,3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15、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向农业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16、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17、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向广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18、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向汇丰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3,600	99.9984	20,800	0.0015	100	0.0001

19、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向浙商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20、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向华夏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21、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向交通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22、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5,469,500	99.9971	14,900	0.0028	100	0.0001

2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2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2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69,500	99.9989	14,900	0.0010	100	0.000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86,569,500	99.9961	14,900	0.0038	100	0.0001
22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88,319,500	99.9947	14,900	0.0051	100	0.0002
23	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386,569,500	99.9961	14,900	0.0038	100	0.0001
24	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386,569,500	99.9961	14,900	0.0038	100	0.000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所有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10相关利害关系股东北京建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回避表决。议案11相关利害关系股东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未参会,未参与表决。议案14相关利害关系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雾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需回避表决,持股数59,100,000不计入有效表决结果。议案22相关利害关系股东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宿迁涵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黄金科技工程咨询公司回避表决。

3、本次股东大会听取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兴辉、朱晓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德恒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苏宁易购 公告编号:2021-054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5月8日(星期六)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21年5月11日(星期二)上午10:00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现场参加董事6名,董事杨光先生、徐宏先生、独立董事陈振宇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张近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结合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以及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剩余部分募集资金1,489,161,495.60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项目,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总额占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5.12%。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就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发表了保荐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056号《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2021-057号《董事会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苏宁易购 公告编号:2021-055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5月8日(星期六)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1年5月11日上午11:00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江晓玲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同意公司将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项目。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助于减少公司负债规模,改善财务结构,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变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苏宁易购 公告编号:2021-056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418号《关于核准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于2016年5月20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26,996,50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5.17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2,923,253.7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及印花税人民币14,722.76万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08,530.94万元。

结合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以及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剩余部分募集资金1,489,161,495.60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项目。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总额占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5.12%。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发表了保荐意见,该议案还需要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以下简称“本项目”)为公司在大连、广州、海口澄迈、合肥、绍兴、襄阳、贵阳等7个市(县)建设7个区域配送中心项目,新建用房总建筑面积为1,607,451.97㎡,其中仓储面积1,496,406.42㎡,物流、售后及其他配套用房面积111,045.55㎡;同时新增仓库机械化设备、信息终端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通讯设备等相应的设施设备。依据项目建设内容、项目建设安排,本项目中工程规划建设期为2.5年,本项目全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2022年末。本项目预计总投资772,410.12万元,公司将分期予以建设,其中计划使用募集资金297,792.66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截至2021年3月31日本项目募集资金累计投入145,829.58万元。

本项目中大连二期、海口澄迈、合肥长丰、绍兴三期、襄阳高新完成项目建设并投入使用。广州从化、贵阳高新正处于在建状态,截至2021年3月31日广州从化项目募集资金仅累计投入10,476.55万元,贵阳高新项目募集资金仅累计投入480.60万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本项目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151,963.08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监管银行专户中。

(二)变更募投项目的原因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以及项目建设规划,有序开展募集资金投入,公司区域配送中心项目建设(二)部分物流项目已建成交付并投入运营,对于尚未投入运营的广州从化、贵阳高新物流项目,公司将依据项目属地业务的仓储及运力需求实施分批建设,若本次变更完成后,区域配送中心项目建设(二)剩余募集资金3,046.93万元将继续投入项目,不足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公司近年来也在持续完善物流基础设施网络及服务网络的建设,通过与行业领先的不动产投资及运营机构合作,实现轻资产运营模式,加速资金循环,回笼资金支持公司物流仓储建设。

为此,为进一步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变更募投项目用途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项目,将有利于减少公司有息负债,改善公司负债规模。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三、新募投项目可行性分析情况说明

(一)偿还公司债券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和偿还计划

偿还公司债券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1,489,161,495.60元用于偿还公司18苏宁03、18苏宁04到期本息,于公司债券兑付日偿还,具体计划如下: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兑付日	偿还本金	利率	到期偿还本息合计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18苏宁03	112721	2018年6月15日	2023年6月15日(注)	659,072,600.00	5.75%	696,969,274.50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18苏宁04	112733	2018年7月17日	2021年7月17日	749,472,300.00	5.70%	792,192,221.10
合计							1,489,161,495.60

注:18苏宁03本期债券的期限为5年,第3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3年6月15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1年6月1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2、项目可行性和改益分析

公司于2018年度累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余额100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通过使用自有资金偿还公司债券和购回注销公司债券,剩余尚未偿付债券余额面值仅299,448.56万元(不含利息)。本次公司通过使用募集资金偿还到期公司债券18苏宁03和18苏宁04,将有助于减少公司有息负债,改善公司负债规模,保障投资人利益。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募投项目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阅《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项目,将有助于减少公司有息负债,改善公司财务结构。

(2)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要求。

因此,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同意公司将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项目。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助于减少公司负债规模,改善财务结构,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变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对苏宁易购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等进行了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1、上述事项已经苏宁易购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2、苏宁易购将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项目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助于减少公司负债规模,改善财务结构,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苏宁易购 公告编号:2021-057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2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为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鼓励投资者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股东大会。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1、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5月28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5、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21日。

(2)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21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地点: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号苏宁总部办公楼会议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提案名称: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1年5月1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1年5月24日和25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可以采取书面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以上授权代理委托书必须提前24小时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秘办公室。

3、现场登记地点: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董秘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号总部办公楼14F董秘办公室;

邮编:210042;

传真号码:025-84418888-2-888480;

邮箱地址:stock@suning.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程序,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24

(2)投票简称:苏宁投票

(3)提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①提案设置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②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③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2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自理。

2、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25-84418888-888480/888122。

联系人:陈玲玲

3、请参会人员提前10分钟到达会场。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2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者称(签章):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委托日期:年月日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苏宁易购 公告编号:2021-058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